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重大资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的 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并对公告中的 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关于终止重大资 产重组投资者说明会(以下简称"投资者说明会")于 2015年12月7 日上午9:00-11:00 在上海证券交易所"上证 e 互动"网络平台 (http://sns.sseinfo.com)的"上证易访谈"栏目召开。在本次投 资者说明会上,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和相关 中介机构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提问进行了回答,公司对此次投资者说 明会的情况进行了公告(详见公告:临2015-061)。

在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后,公司将对回复中所提及的关于公司 战略发展及规划等相关事项,作进一步的核实。公司将对核实的情况 做出补充说明,并在相应的补充说明公告披露后,向上海证券交易所 申请公司股票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市天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2月8日